附件3

**2017年度甘草及其制品出口配额投标数量**

**分档标准**

一、第一次投标

最高投标量按企业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分档，具体分档标准如下：

　　**（一）鲜或干的甘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  | 最高投标量 |
| 800吨以上（含800吨） |  450吨 |
| 150吨－800吨（含150吨） |  200吨 |
| 50吨－150吨（含50吨） |  70吨 |
| 50吨以下（含新增企业） | 30吨 |

　　**（二）甘草液汁及浸膏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  | 最高投标量 |
| 180吨以上（含180吨） |  150吨 |
| 80吨－180吨（含80吨） |  100吨 |
| 80吨以下（含新增企业） |  30吨 |

　　**（三）甘草酸粉、甘草酸盐类、甘草次酸及其衍生物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  | 最高投标量 |
| 40吨以上（含40吨） |   70吨 |
| 20吨－40吨（含20吨） | 30吨 |
| 20吨以下（含新增企业） |  15吨 |

二、第二次投标

最高投标量按企业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分档，具体分档标准如下：

　　**（一）鲜或干的甘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  | 最高投标量 |
| 800吨以上（含800吨） |  450吨 |
| 150吨－800吨（含150吨） |  150吨 |
| 50吨－150吨（含50吨） |  40吨 |
| 50吨以下（含新增企业） | 10吨 |

　　**（二）甘草液汁及浸膏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  | 最高投标量 |
| 180吨以上（含180吨） |  65吨 |
| 80吨－180吨（含80吨） |  35吨 |
| 80吨以下（含新增企业） |  10吨 |

　　**（三）甘草酸粉、甘草酸盐类、甘草次酸及其衍生物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2014年－2016年平均出口数量  | 最高投标量 |
| 40吨以上（含40吨） | 20吨 |
| 20吨－40吨（含20吨） | 10吨 |
| 20吨以下（含新增企业） | 5吨 |

三、特别说明

对于进口甘草企业，以上年进口甘草总量（一般贸易）乘以10%，增加该企业投标量。增加的投标量可以由本企业选定增加在其具有投标资格的品种，在第二次招标中按各品种招标量占配额总量的比例予以奖励。配额管理办法参照《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办法》执行。